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2019 年社保宣传及业务印刷资料项目

项目编号：WZZC2019-J1-30003-SYHZ

成交单位：藤县千色广告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WZZC2019-J1-30003-SYHZ

日 期：2020 年 01 月 15 日

说明：

- 1、本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 2、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WZZC2019-J1-30003-SYHZ

采购单位（甲方）：藤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藤县千色广告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WZZC2019-J1-30003-SYHZ

签订地点：藤 县 签订时间：2020年 07 月 15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及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增员申请表》	80g,A4纸，彩色打印，80g,A4纸，50份/本，胶装；纸张洁白平滑，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字迹清楚，易于认读，油墨不染晕。	藤县豪字印刷厂	份	200	4.3	860
2	《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减员申请表》	80g,A4纸，彩色打印，80g,A4纸，50份/本，胶装；纸张洁白平滑，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字迹清楚，易于认读，油墨不染晕。		份	200	4.3	860
3	《社会保险人员增员申请表》	80g,A4纸，彩色打印，80g,A4纸，50份/本，胶装；纸张洁白平滑，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字迹清楚，易于认读，油墨不染晕。		份	500	4.5	2250
4	《社会保险人员减员申请表》	80g,A4纸，彩色打印，80g,A4纸，50份/本，胶装；纸张洁白平滑，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字迹清楚，易于认读，油墨不染晕。		份	500	4.5	2250

		墨不染晕。					
5	《建筑施工项目工伤保险缴费登记表》	80g, A4纸, 彩色打印, 80g, A4纸, 50份/本, 胶装; 纸张洁白平滑, 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 字迹清楚, 易于认读, 油墨不染晕。		份	500	4.4	2200
6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登记表》	80g, A4纸, 彩色打印, 80g, A4纸, 50份/本, 胶装; 纸张洁白平滑, 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 字迹清楚, 易于认读, 油墨不染晕。		份	500	4.5	2250
7	《藤县社会保险网上申报业务申请表》	80g, A4纸, 彩色打印, 80g, A4纸, 50份/本, 胶装; 纸张洁白平滑, 组织细致均匀。印刷质量: 字迹清楚, 易于认读, 油墨不染晕。		份	500	4.5	2250
8	《藤县建设工程企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须知》	双面粉红色A4纸, 彩色打印		份	1000	0.14	140
9	《藤县用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须知》	双面粉红色A4纸, 彩色打印		份	500	0.14	70
1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宣传手册	9.5cmX10cm 200g铜版纸, 双面彩色打印;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	广西南宁先锋江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本	10000	0.13	1300
11	信封中号	16cmX23cm, 彩色打印, 符合信封国家标准	藤县豪字印刷厂	只	5000	0.43	2150
12	信封小号	12.5cmX17.5cm, 彩色打印, 符合信封国家标准	刷厂	只	5000	0.37	1850
13	横幅	0.7mX8m; 包安装	/	条	4	80	320
14	接待单	10cmX19cm, 彩色打印, 50份/本, 胶装	藤县豪字印刷厂	本	20	11	220
15	办事流程等上墙宣传牌	彩色打印; 包安装	/	幅	3	350	1050
16	流程图卡	9.5cmX10cm 200克铜版纸双面彩色打印	/	张	267000	0.12	32040
17	宣传喷绘	0.8mX1.2m, 彩色打印, 包安装;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成品: 表面光滑, 产品质量好, 清晰度好, 清晰度高, 承印物和油墨的耐水性及耐光性都好, 防水防晒, 正确使用情况下质保期在一年以上。裁剪: 喷绘及海报切边整齐、洁净。	/	幅	40	51	2040

		海报平整，没有明显皱褶、破洞、残缺等影响使用的缺陷。					
18	宣传喷绘	2.6mX1.3m, 彩色打印, 包安装;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成品: 表面光滑, 产品质量好, 清晰度好, 清晰度高, 承印物和油墨的耐水性及耐光性都好, 防水防晒, 正确使用情况下质保期在一年以上。裁剪: 喷绘及海报切边整齐、洁净。海报平整, 没有明显皱褶、破洞、残缺等影响使用的缺陷。	/	幅	10	150	1500
19	宣传海报户外写真	80cmX120cm, 单面彩色打印胶版纸;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成品: 表面光滑, 产品质量好, 清晰度好, 清晰度高, 承印物和油墨的耐水性及耐光性都好, 防水防晒, 正确使用情况下质保期在一年以上。裁剪: 喷绘及海报切边整齐、洁净。海报平整, 没有明显皱褶、破洞、残缺等影响使用的缺陷。	/	幅	200	38	7600
20	宣传传单	A4, 200铜版纸双面彩色打印;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	广西南宁先锋汇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份	2000	0.22	440
21	小手册	210mmX100mm 200g铜版纸彩色, 双开折页; 内容方案: 成交后由业主方定。铜版纸		份	3000	0.16	480
2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表	A4, 80克 上胶头彩色打印, 无碳复写纸上白下红, 带垫板	藤县豪宇印刷厂	本	720	4.8	3456
23	待遇领取申请表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510	6.2	3162
24	待遇重新核定表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120	6.2	744
25	死亡信息月报表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310	6.2	1922
26	死亡证明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310	6.2	1922
27	受益人关系证明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310	6.2	1922
28	一次性告知书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本	720	6.2	4464
29	缴费与测算表	A4,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50份/本, 上胶头		份	60000	0.12	7200

30	致城乡居民朋友们的公开信	A3, 80克 单面彩色印刷	广西南宁先锋汇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份	60000	0.18	10800
31	手机APP认证操作说明	A4, 80克 双面彩色印刷	广西南宁先锋汇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份	26000	0.12	3120
32	社保养老宣传袋	37x24x9cm, 无纺布袋, 设计并双面印彩色广告图案; 广告图案: 成交后由本公司提供、符合业主要求、宣传效果明显、成品不易褪色 (图案部分质保一年)。袋子不易变形, 不易断裂, 接口结实, 质保1.5年。	广东西樵龙远纺织有限公司	个	28000	1.1	30800
33	宣传纸杯	食品级用纸杯, 容量9盎司, 设计并印彩色广告图案; 容量9盎司/只, 不渗漏、耐高温。设计并印刷广告图案。为确保使用者的健康, 纸杯为食品用等级。	苍南县繁兴包装有限公司	个	65000	0.12	7800
34	宣传围裙	防水防油污面料, 设计并印彩色广告图案。围裙主体面料符合环保及健康, 甲醛含量<30mg/kg, 无异味,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mg/kg) <6mg/kg, 并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2019年以来合格、有效的检测(验)报告	广东西樵龙远纺织有限公司	个	3700	4.6	17020
35	宣传社保卡的笔记本	A5尺寸, 封面及封底: 印广告图案。内页: 80g, 50张, 内容彩色定制	广西南宁先锋汇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00	3.8	3800
36	宣传海报	0.6x0.8m, 彩色印刷, 胶版纸	/	份	1000	1.8	1800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肆仟壹佰零贰元整 (¥ 164102元)							
交付使用期: 签订成交合同后15天内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竞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期：15天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三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

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1.5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县财政资金。

3. 付款方式：对公凭发票结算，签订合同并交货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全款给成交人。

4.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将成交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转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指定的履约保证金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2) 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经采购方检查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③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1.5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7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竞标（或应答）文件；
3. 竞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藤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020年01月15日	乙方(章): 藤县千色广告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15日
单位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藤县藤州大道 (新人民医院斜对面)	单位地址: 广西梧州市藤县藤州镇胜西村横岗岭 中胜六组C15号
法定代表人: 肖华	法定代表人: 李民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817743157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2847838605@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藤县藤州大道 支行
账号:	账号: 624974431460
邮政编码: 543300	邮政编码: 543300
经办人: 张 瑞	李民 2020年01月15日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交货期内我公司准时供货。交货验收时，由采购单位按技术参数要求验收。质保期内我公司负责货物的维护、修复、加固，并负责送货发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需要安装的包安装。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所以货物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1.5年。质保期内我公司负责货物的维护、修复、加固。如货物确实无法修复的本公司在1个工作日提供同等或以上档次替代品。

3、保修期责任：我公司承诺质保期内24小时内到达现场、1天内解决问题。

4、其他具体事项：对公凭发票结算，签订合同并交货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全款给我公司。

甲方（章）



2020年01月15日

乙方（章）



2020年01月15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